

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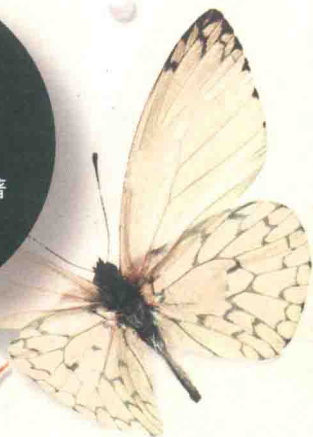
藏

家

The *Collector*

John
Fowles

[英] 约翰·福尔斯 著
李尧 译



天津出版传媒集团
百花文艺出版社

The
Collector
John Fowles

收藏家

[英] 约翰·福尔斯 著
李尧 译



天津出版传媒集团
百花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收藏家 / (英) 约翰·福尔斯著; 李尧译. — 天津:
百花文艺出版社, 2017.8
ISBN 978-7-5306-7243-3

I. ①收… II. ①约… ②李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英
国—现代 IV. ①I561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7) 第 058600 号

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: 02-2016-227

THE COLLECTOR By JOHN FOWLES

Copyright © 1963 BY JOHN FOWLES

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AITKEN ALEXANDER ASSOCIATES
through BIG APPLE AGENCY, LABUAN, MALAYSIA.

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© 2017

THINKINGDOM MEDIA GROUP LIMITED

All Rights Reserved.

收藏家

〔英〕约翰·福尔斯 著

李尧 译

出版人 李勃洋

出版方 百花文艺出版社

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5 号 邮编 300051

电话传真 +86-22-23332651 (发行部)

+86-22-23332656 (总编室)

+86-22-23332478 (邮购部)

主页 <http://www.baihuawenyi.com>

发行方 新经典发行有限公司

电话 (010)68423599 邮箱 editor@readinglife.com

经销 新华书店

责任编辑 郭瑛

特邀编辑 汤胜 赵雅平

装帧设计 韩笑

内文制作 王春雪

印刷 北京文昌阁彩色印刷有限责任公司

开本 850 毫米 × 1168 毫米 1/32

印张 9.5

字数 206 千字

版次 2017 年 8 月第 1 版

印次 201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书号 ISBN 978-7-5306-7243-3

定价 45.00 元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请发邮件至 zhiliang@readinglife.com

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www.readinglife.com

出 品

目录

第一部 1

第二部 125

第三部 275

尾声 293

第一部

她从寄宿学校回家之后，我经常看见她，有时几乎每天都见得着。因为她家正好在市政厅旁边的税务所对过。她和她妹妹经常出出进进，还总跟着一些年轻小伙子，我对此当然不大喜欢。能从那一大堆卷宗、分类账里分身的时候，我常常站到窗前，透过磨砂玻璃俯瞰那条大路，有时便看见她。到了晚上，我就在观察日记上做个记号。一开始用 X 代表她。后来，我知道了她的名字，便用 M。我在外面也见过她几次。有一次在克朗斯菲尔德大街公共图书馆排队，我正好站在她身后。她一次也没看我，但我一直望着她的后脑勺和长长的发辫。她的头发颜色很浅，像蚕丝一样柔软光滑。她把头发梳成一条辫子，垂下来差不多长及腰部。有时搭在胸前，有时甩到背后，有时她就把头发盘起来。在她成为我这儿的客人之前，我只有一次有幸看见她把头发松下来，那真是漂亮极了，就像一条美人鱼，看得我连气都喘不过来。

还有一次，星期六休假，我去自然历史博物馆，回来的时候和她同坐一班火车。她和我只隔三个座位，而且是斜对过，她一直在

读一本书，于是我便有机会看了她整整三十五分钟。看见她，我总觉得是在捕捉一只稀有的蝴蝶，小心翼翼地走过去，像人们常说的那样，心都提到嗓子眼儿里了。打个比方，一只纹黄蝶——我总是这样想象她。我用这个比喻来代替“难以言传”“难得一见”“美不胜收”这样一些词语——她与众不同，甚至和那些漂亮人物也不相同。更符合真正鉴赏家的胃口。

她在这儿上学的那年，我还不知道她的名字，只知道她父亲是格雷医生。还有一次，在昆虫研究小组的会议上，听人说她母亲爱喝酒。还有一次，我在一家商店听见她母亲说话。她的声音矫揉造作，而且看得出，她是那种喜欢喝酒的女人：浓妆艳抹，以及诸如此类的其他特征。

后来，地方报纸刊登了她获得奖学金的消息，夸奖她如何如何聪明。她的名字和她本人一样漂亮——米兰达。我由此得知她已经去伦敦学习美术了。报纸上发表的这篇文章确实产生了不同凡响的效果。它似乎让我们变得更加亲密了。当然了，按照常理来说，我们还谈不上相互认识。

我说不不出为什么，第一眼看见她，就知道她是我唯一的爱人。当然，我并没有发疯。我知道，那不过是一场梦，而且倘若不是得了那笔钱，将永远只能是一场黄粱美梦。我经常为她做白日梦，经常杜撰出一些故事：在什么地方碰见了她，做了什么让她赞美的事儿，和她结婚了等等。不过没有什么庸俗下流的事情，从来没有。直到我待会儿要解释的那些事发生为止。

在我的梦中，她画画，我整理收藏品。她总是那样爱我，爱我收藏的蝴蝶，她画它们，给它们着色；我们在一幢漂亮的、现代化的住宅里，在一个装着落地式玻璃窗的大房间里工作。昆虫研究组在

这儿聚会。我们是惹人喜欢的男女主人，尽管为了不说出什么外行话，我几乎总是一言不发。她头发浅黄，眼睛淡蓝，非常漂亮。别的男人自然是个个面带菜色，平庸至极。

唯一不做好梦的时候，是我看见她和某个小伙子待在一起，那是个念公学的爱吵爱闹的冒失鬼，他有一辆赛车。有一次我在巴克莱银行等着存款，听见他说：“我要五镑一张的票子。”可笑的是，那仅仅是一张十镑的支票。他们这种人就是这样行事。有时候，我看见她钻进他那辆赛车，或者看见他们俩一块儿坐着车在城里兜风。逢着这样的日子，我总爱对办公室里的同事们发脾气，也不再在“昆虫学观察日记”里做X的记号（这都是她去伦敦以前的事情。那以后，她就不再和他来往了）。在这种日子，我就要做些坏梦。梦境中，她哭哭啼啼，或者下跪求饶。有一次，我“梦”见朝她脸上打了一个耳光，就像那次在电视剧里看见一个家伙大打出手那样。也许，一切的一切就从那个时候开始了……

我父亲是在一次车祸里死的。那时我才两岁。那是1937年。他喝醉了酒，可安妮姑姑总说，他喝酒是妈妈逼的。他们从来不告诉我真实情况。妈妈不久便出走了，她只图自己安逸，把我留给了安妮姑姑。有一回，表姐梅珀尔告诉我（那时我们都是孩子，吵架时说的），我妈妈是个娼妇，跟一个外国人跑了。我很傻，径直去找安妮姑姑，问她有没有遮掩这种丑事的办法。她当然告诉了我。不过现在我可不在乎这件事了。要是她还活着，我也不想去见她。我对此毫无兴趣。安妮姑姑总是费那么多口舌，大谈摆脱她的好处。我同意她的意见。

就这样，在安妮姑姑和狄克姑父的抚养之下，我和他们的女儿

梅珀尔一起长大了。安妮姑姑是我父亲的姐姐。

我十五岁那年，狄克姑父死了。那是 1950 年的事。我们去翠茵水库钓鱼。像平常一样，我拿着捉蝴蝶的网和别的用具走了。等我饿了，再回到刚才离开他的地方，那儿围着一堆人。我寻思大概他钓了一条罕见的大鱼。没想到是他中风了。人们把他抬回了家。可他再也没说一句话，再也认不出我们来了。

毫无疑问，和姑父一起度过的那些日子，是我一生中最快乐的时光（仅次于我将要叙述的那些日子），尽管我们并非形影不离，因为我总是去采集标本，他则手持鱼竿在河边垂钓。不过，我们一起用餐，相伴回家。我小时候，安妮姑姑和梅珀尔很看不起我那些蝴蝶标本，狄克姑父却总是支持我。他非常赞赏我那些标本板。对于每一只新采集的蝴蝶，他都跟我一样，满怀喜悦地坐在那儿，看它们伸开翅膀，软弱无力地挣扎，然后渐渐晾干。他还在他的小板棚里给我腾出地方，让我放那几只装毛毛虫的罐子。我要是因为捉到一只珍贵的豹纹蝴蝶而获得业余爱好奖，他就给我一英镑，条件是不要告诉安妮姑姑。好了，毋庸赘述，他对我真如父亲般慈爱。当我拿到这张支票时，他是我首先想到的人——当然除米兰达之外。我本可以给他买最好的钓鱼竿，买各式各样的渔具，以及他喜欢的任何东西。然而，这已经不可能了。

我从满二十一岁的那个星期开始买足球彩票。每星期都要买五先令。老汤姆和克拉特莱——他俩和我都在税务所工作，还有几个姑娘合伙成一股，下很大的赌注，还总想让我也跟他们凑份子，但我情愿单干。我压根儿就不喜欢老汤姆和克拉特莱。老汤姆是个卑鄙的家伙。他总爱在地方政府上蹿下跳，拍市财政官员威廉斯的马

屁。克拉特莱心地肮脏，是个虐待狂。他从来不放过拿我的爱好取笑的机会，特别是当着姑娘们的面时。他经常说：“弗雷德看起来挺累。他和‘甘蓝白’过了个肮脏的周末。”要不就说：“昨天夜里，我看见跟你在一起的那个‘荡妇’^①是谁啊？”老汤姆在旁边偷偷地笑，而简——克拉特莱的那位在环卫局工作的女朋友，总上我们办公室，听到这话便咯咯咯地笑了起来。她和米兰达截然不同。我总是十分痛恨那种粗俗不堪的女人，尤其是姑娘。因此，如我所说，我只是单独买彩票参加赌博。

那张支票是 73091 英镑，还有几个先令和便士的零头。星期二，卖彩票的人确认此事之后，我马上就给威廉斯先生打电话。听得出，我这样离开，他很生气，尽管一开始就声称为我高兴，还担保大伙儿都高兴。我当然知道这全是假话。他甚至建议我往市政务委员会投资。利息不过百分之五的贷款！他们市政厅有些人简直连一点分寸也没有。

我接受卖彩票那些人的建议，和安妮姑姑、梅珀尔一起径直去伦敦，直到那满城风雨渐渐平息。我送给老汤姆一张五百英镑的支票，请他和克拉特莱以及另外几个人分享。我没有答复他们的感谢信。你可以想见，他们认为我是个小气鬼。

唯一美中不足的是米兰达。我赢钱那阵子，她正好从美术学校回家度假。就在那个伟大的日子——星期六的早晨，我还看见过她。在伦敦熬过的那些日子里，我一直在想，我再也见不着她了。既然有了钱，现在我就是个丈夫楷模。可是后来，我又觉得这种想法实在可笑。人们是为了爱情而结婚，尤其像米兰达这样的姑娘。有

①即“painted lady”，在英语中亦可解为“小苎麻赤蛱蝶”，与上文的“甘蓝白”（菜粉蝶）均为借蝴蝶名称说的讥诮话。

时候我甚至想，应该忘记她。然而，忘记并不是随意而来的事情，要听其自然。眼下，它还没有自然而然光临我。

如果你像现在大多数人那样，唯利是图，不讲道德，我想，当你大发横财的时候，你总能用它痛快一场。但我可以说，我从来就不是那号人。在学校，我连一次罚都没受过。安妮姑姑是个新教教徒。她从不强迫我去教堂，或者干类似的事情。我是在这样一种氛围中长大的。狄克姑父有时候爱到小酒店去偷偷地喝两杯。我从部队回来之后，经过再三争论，安妮姑姑才允许我抽烟，而且一直对此表示不满。甚至在我发了这笔大财之后，她还是唠唠叨叨地说，乱花钱违反她的原则。梅珀尔背地里攻击她。有一天，我听见她说那种话。不过不管怎么样，我对她们说，这钱是我的，良心也是我的。她想要什么，我都会高高兴兴地给她。如果不想要，那也没办法。新教教义里并没有对接受礼物做过什么规定。

我多少喝点酒。在部队，特别是在德国的时候，还喝醉过一两次。但我不拈花惹草。在米兰达之前，从来不怎么想女人。我知道，我身上并不具备姑娘们追求的东西。我知道，只有克拉特莱这种在我看来粗俗不堪的家伙才和她们合得来。有些姑娘在他面前那副模样真是令人作呕。我大概生来就缺乏某种粗野的动物性。（我为此高兴。依我看，如果有更多的人能像我一样，这个世界一定会更好一些。）

人在没钱的时候总是想，有钱之后那情形便大不相同了。我这个人除了自己应得的，并无奢望。但是在旅馆，我们一眼就看出，人家对我们的尊敬只是流于表面，如此而已，他们实际上看不起有了这么多钱却不知道怎样去花的我们。他们背地里还是把我当一个小职员看待。你就是挥金如土也没用。我们不管说什么话，做什么事，

都出漏洞。你能看得出，他们似乎在说：“别哄我们了。我们知道你们是什么玩意儿。你们为什么不哪儿来回哪儿去呢？”

记得，有一天晚上我们出去，在一家十分豪华的饭店吃饭。卖彩票的人给我们开的单子上有这家饭店的名字。饭菜很好。可是人们的眼光，那些讨厌的外国侍者以及每一个人对我们的态度，害得我连什么味道也没吃出来。餐厅里每一样东西似乎都在小瞧我们。因为我们不是按照他们的生活方式培养出来的。有一天，我读了一篇关于阶级状况的文章。我倒可以为那篇文章提供这方面的素材。如果你问我，我会告诉你，伦敦的一切都是为像公学学生一样行事的人安排的。如果你不具备生来就有的那种派头和地地道道的、矫揉造作的发音，你就寸步难行。我当然是指富人的伦敦——伦敦西区。

去过那家豪华饭店之后，一个晚上，我觉得心里十分郁闷，就对安妮姑姑说，想出去散散步，我就去了。散步的时候突然觉得需要有个女人陪陪，我的意思是说，想让自己感受一下，我也认识了一个女人的滋味。于是我拨了一个电话号码。这个号码是一个家伙在授予我支票的典礼上给我的。他说过，如果你想“那个那个”的话……

一个女人说：“我有约会了。”我问她是否知道别人的号码，她给了我两个。于是我坐上一辆出租汽车，按照那个地址找到第二个人的门上。我不想说发生过的那些事情。只想说，我实在是不中用。我太紧张了。我想装作长于此道，却被她一眼看穿。她年纪不轻，令人毛骨悚然。我的意思是指她那污秽的做派和丑陋的面孔。她形容憔悴，十分平庸，就像被人挑拣过的一个标本，你看了一定扭头就走，不想收藏。我想到了米兰达，好像她看见了我待在这儿的这

副样子。如我所说，我想试试看，可是实在无能为力，于是也就不再勉为其难了。

我不是那种粗俗的、爱出风头的货色，从来不是。就像人们说的那样，我还很有点儿雄心壮志。克拉特莱经常说，现在只有拼命钻研，才能达到目的。他还常说，瞧人家老汤姆，因为会献媚，发达到什么地步了。我说过，克拉特莱经常做出一副跟你十分亲热的样子，但你心里会觉得他装得太过了。但他知道，什么时候献媚，什么时候就得利，比如对威廉斯先生。我在咨询处工作时，威廉斯先生有一次对我说，克雷戈，活络点。人们有时喜欢你的一个微笑或者开一个小小的玩笑，他说，我们并不都像克拉特莱那样，生来就具有这种天才，不过可以试一试。这话真让我生气。可以说，我对市政厅厌烦透了。我无论如何也要离开那儿。

我并没有什么与众不同的地方，这一点事实可以证明。我对安妮姑姑感到厌倦的原因之一，就是我开始对苏活区书店里卖的那些书发生了兴趣。那些书里有裸体女人的照片，以及诸如此类的东西。杂志我可以藏起来。可是还有些别的书我想买却又不敢，生怕她偶然发现。我一直想拍一些照片，于是立刻就买了一架照相机。莱卡牌，最好的相机，带长焦镜头和别的一大堆玩意儿。我主要是想像著名的S·博福艾先生那样拍点活蝴蝶的照片。除此之外，还因为以前经常碰见收藏范围之外的东西。你会惊讶地发现，这些东西成双成对地在某个地方搞什么勾当。而你总认为他们应该很清楚，那里不是干那种事儿的地方。所以，为了这个，我也要买一架照相机。

和女人打交道当然比别的任何事都更让我心烦。比方说，安妮姑姑打算坐船到澳大利亚旅游一次，去看看她的儿子鲍布和她的另

一个弟弟斯太渥叔叔一家。她想让我也去。但是，如我所说，我再也不想和安妮姑姑以及梅珀尔待在一起了。这倒不是因为讨厌她们，而是因为我一眼就能看透她们是怎样的人，甚至比看我自己还清楚。她们是什么样的人，不言而喻，我的意思是说，她们属于那种从来没离开过家门的小人物。比方说，她们总是希望我和她们待在一起。如果我碰巧走开一个小时，也要说清楚是干什么去了。发生我上面说过的那桩事情后的第二天，我直截了当地告诉她们，我不准备去澳大利亚。她们并不觉得这有多么不好。我想，她们一定算计过，不管怎么说，她们花的是我的钱。

我第一次去找米兰达，是在到南安普敦送走安妮姑姑几天以后。准确地说是5月10日。我又回到伦敦，但并没有什么切实可行的计划。我对安妮姑姑和梅珀尔说，也许要到国外走走。其实并不知道究竟该上哪儿。安妮姑姑真有点害怕了。临行前一天的晚上，她和我做了一次严肃的谈话。她说，在她亲眼看见新娘之前，希望我最好不要结婚。她还说了一大堆理由。说是为了我那笔钱，为了我一生的幸福，为了我对她的慷慨大方，以及诸如此类的事情。不过我看得出，她真正害怕的是，倘若我和某个姑娘结婚，她们就会失去这笔她们本来就羞于得到的钱。我并不责怪她，因为这很自然。特别是她带着一个腿有残疾的女儿。但我以为，像梅珀尔这样的人应当毫不痛惜地割舍。这当然是题外话了。

我的打算（我已经做了一番准备，在伦敦买了一套最好的设备）是到一些有罕见的和发生了畸变的蝴蝶品种的地方，搞一套漂亮的标本。我的意思是说，到那么一个地方，想待多久就待多久，出去采集标本，拍摄照片。在她们走以前，我就去听驾驶汽车的课程，

还搞到一辆特制的带篷旅行车。有许多种蝴蝶是我梦寐以求的。比方说“燕尾”“黑纹”“大蓝”，还有像珍贵的“石南”“戈兰瓦尔”等豹纹蝴蝶。这些蝴蝶对于大部分收集者来说，也许一辈子只能碰上一次。这儿还有各式各样的蛾子。我想，我可以培育它们。

我想说的是，她成为我的客人这件事是突然发生的，是我得到那笔钱时未曾想到的。

哦，既然安妮姑姑和梅珀尔不再妨碍我，我当然就去买回了所有那些我想看的书。有些书里说的事儿，简直让人难以想象。事实上，令人作呕。我想，我和这些乌七八糟的东西一块儿待在这间旅馆的小屋里，实在算不上高尚，与我经常做的那些和米兰达一起的美梦相去甚远。我突然发现，以前我陷入了一个误区，以为她已经永远从我的生活中消失了，好像我们并不是生活在同一座城市，相距只有几英里远（我那阵子已经搬到帕丁顿的一家旅馆里住了）。这么长时间，居然没有弄清楚她住在哪儿。其实这事办起来很容易。我从电话号码簿上查到了斯莱德美术学校的地址。一天早晨，坐在旅行车里在学校外面等她。这辆旅行车是我给自己最大的享受。车的后半部有一套特殊的装置，有一张可以放下来躺着睡觉的行军床。我买它是为了到野外采集标本时，把所有的用具都带上。同时我还想，如果买旅行车，等安妮姑姑和梅珀尔回来之后，就用不着总是带着她们到处跑了。我买这辆车的时候，确实不是为了让它派上现在的用场。整个主意都是在一瞬间产生的，像突然来临的灵感。

第一天早上我没看见她。可是第二天，我终于看见了她。她和一帮学生走出学校，大部分是小伙子。我的心激烈地跳荡着，觉得一阵眩晕。我已经准备好照相机，可是不敢用。她还是先前的样子，

走起路来步履轻盈。因为她总穿着平底鞋，所以不像大多数姑娘那样扭扭捏捏。她像一只小鸟，走路的时候压根儿不管周围那些男人。一路上，一直和一个年轻小伙子说话。那个小伙子满头黑发，剪得很短，有一点儿刘海，颇有艺术家的风度。他们一共是六个人。后来，她跟那个小伙子一起向马路对面走去。我从旅行车里跳出来，跟在他们身后。他们没走多远，就进了一家咖啡馆。

鬼使神差，我也突然走进咖啡馆。咖啡馆里挤满了人：大学生、画家，以及诸如此类的人物。他们大多数都是一副“垮掉的一代”的做派。我记得墙上挂着一些画，画着十分古怪的面孔和别的什么乱七八糟的玩意儿。我想大概是非洲人的绘画。

屋子里人声鼎沸，熙熙攘攘。我十分紧张，一开始竟没有看见她。她在后面的另一个房间里坐着。我在柜台前面一张长凳上坐下，从那儿可以看见她。但我不敢总盯着她，而且那个房间的灯光很暗。

后来她正好站到了我的身边。我因为一直装作看报纸，竟没有发现她站起身走了过来。我满脸通红，两只眼睛盯着报上的字，却读不下去。我连瞥她一眼都不敢。她站在那儿，几乎紧挨着我，穿一件深蓝和白色相间的格子连衣裙，露出两只黝黑的胳膊，头发披散在肩上。

她说：“詹妮，我们犯瘾了，宝贝儿，给两支烟抽抽吧。”柜台后面的姑娘说：“下不为例。”接着好像又说了点儿什么。她说：“明天。我发誓。”姑娘拿给她两支烟。她又说：“上帝保佑你。”这一切不过是发生在五秒钟之内的事情。她又回到小伙子那儿去了。但是，听见她的声音，她便从梦幻中的人变成了现实中的人。说不出那声音有什么特殊。当然，那是一种很有教养的声音。既不矫揉造作，又不油腔滑调。她不卑不亢，大大方方地要纸烟，谁也不会因此而小